

证券代码：833732

证券简称：合晟资产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上海合晟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2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胡远川、叶青、苏李丹、曹晋、陈德静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。

本次会议召开 20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，实际到会全体股东 6 人，持有公司股份 48,874,000 股，占股份总数的 69.82%，会议由苏李丹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股数 48,874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。

(二)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该选举董事胡远川持有公司股份 37,8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54.00%。

该选举董事叶青持有公司股份 2,632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.76%。

该选举董事苏李丹持有公司股份 1,68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40%。

该选举董事曹晋持有公司股份 1,68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40%。

该选举董事陈德静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

(三) 任命/免职原因

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。

二、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此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此次换届选举未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上海合晟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上海合晟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2月16日